

## 退保申請書 會員編號:

7.	大		_身分證字號			因轉業需	申請	
於	年	月	日□退會□退付	建保□退	<b>勞保(以</b> 收	<b>女到申請</b>	書當日	為準)
□退團	深,期間有	後悔、不	服之情事,願	自行負責員	與投保單位	立工會無同	嗣 °	
此致	新北市才	藝教學服和	<b>务人員職業工會</b>	-				
*如費用尚未繳清恕不接受傳真退保,請至工會辦理結清*								
				申請人:			 — 簽章	<u>-</u>
				代辦人:			簽章	<u>-</u>
			中華」	民國	年	月	E	i
<ul> <li>鄭理退保請攜帶印章及會員證繳回,需委託他人代辦退保時,請帶雙方印章辦理。</li> <li>費用溢繳需退費請傳真存摺封面(限本人帳戶),匯費由退費款項中扣除。</li> <li>每月最後一日如遇假日辦理退保時,則順延隔日(勞健保局上班日)辦理,只須補繳勞保費以日計之。</li> <li>電話:02-28488000 傳真:02-82855847</li> </ul>								
			存摺影本黏	貼處				